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UNSHI BIOSCIENCES CO., LTD.*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7)

內幕消息 — 關於與COHERUS許可與商業化協議的進展

本公告乃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請亦參見本公司於2024年1月10日刊發的海外監管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1日的公告（「第一份公告」）及2022年1月11日的公告（「第二份公告」），內容有關與Coherus訂立的許可與商業化協議及進展。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第一份公告及第二份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2024年1月10日，本公司收到Coherus關於終止重組人源化抗TIGIT單克隆抗體（項目代號：JS006）許可合作的通知函（「通知函」），許可終止自本公司收到通知函起六個月後生效。終止生效後，Coherus不再享有JS006的許可權利，本公司重新獲得開發、生產和商業化JS006的全部全球權利。

此次終止不會影響本公司前期已從Coherus處收到的3,500萬美元執行費及Coherus承擔的研發費用等，根據許可與商業化協議，上述款項不予退回。許可與商業化協議有關特瑞普利單抗及其餘合作內容不受影響，仍將有效。該終止事項亦不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Coherus同意將繼續支持有關JS006單藥或與特瑞普利單抗聯合治療晚期腫瘤患者的I期臨床試驗(NCT05061628，NCT05757492)中患者的相關工作，並逐步與本公司過渡有關JS006的研究工作。

風險提示

由於醫藥產品具有高科技、高風險、高附加值的特點，藥品的研究、開發及商業化過程中存在重大風險及不確定性。該等多個階段容易受到不確定性因素的影響，因此，敬請廣大投資者謹慎決策，注意防範投資風險。本公司將嚴格按照有關規定及時對項目後續進展情況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承董事會命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熊俊先生
主席

中國，上海，2024年1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熊俊先生、李寧博士、張卓兵先生、姚盛博士、李聰先生、鄒建軍博士及王剛博士；非執行董事馮輝博士、湯毅先生及李鑫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Roy Steven Herbst博士、錢智先生、張淳先生、馮曉源博士及孟安明博士。

* 僅供識別之用